



# 浙江工商大学2025年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新生入学须知

欢迎2025级研究生来学校报到注册！请您仔细阅读以下注意事项，以便顺利办理入学手续。

## 一、新生入学报到安排

**报到时间：**2025年9月13日8:00—17:00

**报到地点：**浙江工商大学下沙校区金沙港生活区

请新生在8月30日前关注微信公众号“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教育”查看预报到指南，并根据预报到指南在新生报到系统进行注册认证。如有问题，请与所在学院研究生辅导员联系。

二、新生须持本人研究生录取通知书、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、身份证按时到校办理入学手续。请务必在规定的报到日期报到，如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者，须提前向所在学院办理请假手续，请假时长不得超过两周。超过报到日期且未办理请假手续的新生，将取消入学资格。

## 三、新生入学须携带如下材料：

1.党、团组织关系：组织关系在浙江省内的党员，一般无需开具纸质组织关系介绍信，可直接在“红色根脉强基工程”应用中通过“浙江工商大学党委——XXXX学院党委”路径进行接转。（注：请不要发起到浙江工商大学党委层面。）组织关系在浙江省外的党员，请与目前组织关系所在的党组织工作人员确认，是否与“红色根脉强基工程”应用（浙江省党员管理信息系统）联通。如已联通，可选择“浙江省”，并搜索“中国共产党浙江工商大学XXXX学院委员会（或浙江工商大学XX学院党委）”进行转接；如未联通，则需开具纸质组织关系介绍信，介绍信抬头：中共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，去处：XX学院党委。提醒：通过“红色根脉强基工程”应用发起组织关系转接的，请于2025年8月以后发起转接，以免因在线转接时间过长被终止或者退回。

团员关系在“智慧团建”系统进行转接，接收单位为：浙江省浙江工商大学XX学院团委，需备注具体专业，入学后团员证交所在学院团委。

2.根据《浙江省常住人口登记管理规定》第五十八条、五十九条、六十条：“考取大中专院校的新生，入学时可以凭新生录取通知书等材料自愿选择将户口迁往学校；普通高等学校学生户口自愿迁往学校后，在学期间，除退学、转学、肄业、开除学籍外户口一律不得迁出(除浙江省外)”。请同学们慎重决定是否将户口迁往学校。如决定将户口迁入学校，户口迁移证签发日期应在新生报到日前，并确保户口迁移证上交学校时在有效期内。户口迁移证的字迹清晰可辨认并必须盖有当地派出所的户口专用章，出生地及籍贯必须注明到市、县、区一级（如：浙江省宁波市，上海市浦东区）；迁移证上的主项：姓名、性别、出生日期、身份证号码、民族，不能有手工涂改的痕迹，其他辅项有错误可手写加盖户口专用章；户口迁移地址为：下沙校区：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学正街18号浙江工商大学；教工路校区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149号浙江工商大学。入学报到后一周内，将户口迁移证（右上角注明本人联系电话和父母手机号码）、入学通知书复印件、身份证复印件（正、反面复印同一张A4纸上）附在迁移证后面，由学院收齐后交学校安全保卫部统一办理落户手续，逾期不交的，请学生自己持迁移证回原籍恢复户口。在迁出户口前核实自己户口的真实合法性，严禁假冒他人身份信息或者使用假户口，一旦查实，将从严肃处理（户口迁移只适用于全日制研究生）。

## 四、新生缴费标准和缴费方法见《浙江工商大学2025级研究生缴费须知》，并请按规定办理。

五、学校设有较完善的研究生奖助体系，全日制研究生获得奖助学金的额度超过应缴纳的学费。**经济困难的学生还可在家庭所在地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（手续相对方便、快捷），**也可入学后在学校办理校园地助学贷款（须参加考试，考试通过后填写15份表格，审核严、放款较慢）。

六、学校统一安排全日制研究生的住宿。住宿周期以学年为单位，学期中途不受理退宿申请。若有新生不需学校统一安排住宿，请于7月25日前将“研究生校外住宿登记表”（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院网站“下载中心——研究生管理”一栏下载）的电子版发送至zhaolanwei@163.com办理。

七、新生赴校交通费由本人自理。凡入学乘坐火车的新生，按有关规定，可凭“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录取通知书”向当地火车站购买学生优惠票。

八、新生开学后可自愿办理“学生平安保险”和“大学生医保”。

祝同学们入学顺利！

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院  
2025年6月



## 附：各学院硕士研究生辅导员联系方式

学院	辅导员	办公室电话	邮箱
工商管理学院 (MBA学院)	赵咪妮	0571-28008011	zhaomini@zjgsu.edu.cn
旅游与城乡规划学院	林涛	0571-28008162	lintao613@163.com
会计学院	张明飞	0571-28008115	hanky2009@163.com
统计与数学学院	沈洁	0571-28875033	531941894@qq.com
经济学院	苏建恺	0571-28008838	qiaoyening@163.com
金融学院 (浙商资产管理学院)	冯一秦	0571-28008717	13777573303@163.com
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	许嘉璐	0571-28008914	lulu2023108@mail.zjgsu.edu.cn
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	朱嘉琳	0571-28008222	344355504@qq.com
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	卢毅玲	0571-28872708	lyl695347@163.com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	赵胜南	0571-28008314	zhaoshengnan@mail.zjgsu.edu.cn
管理工程与电子商务学院	许东东	0571-28008266	xudongdong@mail.zjgsu.edu.cn
法学院 (知识产权学院)	吴美琴	0571-28008193	1343656619@qq.com
人文与传播学院	黄凡	0571-28008362	ahuangfan@126.com
公共管理学院	张航	0571-28008348	695904017@qq.com
外国语学院	王丽鑫	0571-28008515	947693934@qq.com
东方语言与哲学学院	施康乐	0571-28008390	972555717@qq.com
艺术设计学院	姜永禧	0571-28008594	170293336@qq.com
马克思主义学院	金小苗	0571-28008782	jinxiaomiao1@126.com
英贤慈善学院	兰丽平	0571-28872515	llp@mail.zjgsu.edu.cn

另：新生可关注微信公众号“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教育”获取更多相关信息。若有入学方面的问题，可加入“2025研究生新生交流群”（993096456）QQ群、添加微信公众号“浙商大研究生会”，或搜索“浙江工商大学研究生会官方微博”进行咨询。



浙商大研究生教育



浙商大研究生会



2025研究生新生  
交流群

